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铝业 公告编号:2024-013

金浦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主营产品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近期氧化铝国际国内市场行情,结合金浦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经公司...

金浦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292 证券简称:利通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9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回购方案实施情况:2024年2月22日,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

江苏利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88302 证券简称:海创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3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治疗血液系统恶性肿瘤的HP537片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

系统恶性肿瘤,包括但不局限于多发性骨髓瘤(multiple myeloma, MM)、非霍奇金淋巴瘤(NHL)、急性髓系白血病(acute myeloid leukemia, AML)及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myelodysplastic syndrome, MDS) 根据CLOBOCA研究,全队列2024年血液系统恶性肿瘤发病例数119.5例,中国2024年血液系统恶性肿瘤发病例数119.5例,较上年同期增长8.83%...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24-003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毛剑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毛剑宏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职务,同时亦辞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主席职务...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4-021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宇瞳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康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康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不在公司任职且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4-005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回购实施情况: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回购公司股份...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132,900股,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20,550股...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姓名, 国籍, 已获授权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行权数量(万股), 可行权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备注: 1.激励对象唐世彪先生于2021年7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中,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被聘任为公司副总裁,该事项发生在首次授予之日后,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激励对象曹雷先生于2022年1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中,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被聘任为公司副总裁,该事项发生在首次授予之日后,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具体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权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行权数量(万股), 可行权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备注: 1.本次归属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的情况。 2.本次归属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0%的情况。 3.激励对象曹雷先生于2022年1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中,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同意被聘任为公司副总裁,该事项发生在首次授予之日后,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4-022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公告的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度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最终结果以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股本总数发生变动。公司对上年同期股本每股收益、本报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数据按照转增股本后的股本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2.业绩增长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造成。

限制性股票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前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十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十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三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限售股承诺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